关于开展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

评选表彰工作的预通知

团各市（州）委、青联，省直团工委，省国资委、省国防电子、省金融团工委，省军区政治工作局、省武警总队团工指委、省消防总队团工指委，省属各高校团委，011基地团工委、航天十院团委、贵阳铁路团工委：

2020年，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，广大青年听党指挥、矢志奋斗，在全省决胜全面小康、决战脱贫攻坚、新冠疫情防控中发挥了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。为集中展示新时代贵州青年的精神品格和价值追求，激励全省广大青年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，在乡村振兴中奋勇建功立业，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，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共青团贵州省委、贵州省青年联合会拟联合开展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评选表彰活动。现将有关要求预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**（一）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个人**

1.年满14周岁、不满40周岁（1981年5月1日—2007年4月30日出生）的中国公民，重点推荐35周岁以下（1986年5月1日后出生）青年。

2.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理想信念坚定，道德品质高尚，在青年群体中享有较高声誉。

　 3.努力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提出的“树立远大理想、热爱伟大祖国、担当时代责任、勇于砥砺奋斗、练就过硬本领、锤炼品德修为”的重要要求，具有突出的工作实绩和良好的社会影响，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。

　 4.在脱贫攻坚主战场、新冠肺炎防控工作中表现优异、作出突出贡献的优先考虑。

**（二）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集体**

申报集体应重点考虑在三大战略行动，特别是在脱贫攻坚主战场、新冠肺炎防控工作中，重要建设领域、重点工程、突发事件和具有广泛社会影响的重大事件中做出过突出贡献，集体中35周岁及以下青年数应占总人数的60%以上。

 二、申报及表彰名额

**（一）申报名额**

本次评选采取自下而上推荐方式、差额评选办法，各地（单位）可根据实际情况，上报1-2名申报人选和1个申报集体（集体的申报不是必须申报项目）。省属高校和省市（州）共建高校材料交由团省委学校部审核。

**（二）表彰名额**

全省个人表彰名额不超过15名、集体表彰名额不超过5个。

 三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着力体现申报人选（集体）的先进性**

1. 在申报人选的考察推荐过程中，既要重点关注人选的思想道德素质、工作才能和工作业绩，又要突出基层导向，重点向在脱贫攻坚一线、新冠肺炎防控工作一线、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服务工作中做出过突出贡献的个人和集体倾斜。

2. 确保推荐人选结构合理、事迹突出、社会认同度高。要注重探索扩展社会化、多样化的推荐渠道，积极扩大各领域团员青年的参与范围，组织青年群众推荐身边的优秀典型，努力推选出受到团员青年广泛认可、可学可比的青年（集体）典型。

**（二）严把推荐人选关**

1. 严把推荐人选关，推荐人选要确实在本职岗位上作出了突出贡献或发挥了表率作用，具有广泛的社会影响。

　 2.各单位要对申报人选进行资格审核和严格考察，所有考察对象都应征求所在基层单位党组织以及纪检监察机关、所在单位群众的意见。

3. 对申报材料严格把关，督促、指导申报人选如实填写申报表，所有项目不能空白。其中，联系方式必须填写本人手机号码；政治面貌为“民主党派成员”或“无党派人士”的，需本单位或当地县级以上统战部门出具证明，原件一式两份。

　 4. 按要求认真填写《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人选考察表》（附件4、5）。

5. 申报人选应在所在单位或地区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，申报集体应采取适当方式在同级媒体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。

**（三）做好推荐材料报送工作**

1. 申报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人选（集体）需如实提供不超过2000字的评选事迹材料。

2. 请各单位于2021年4月2日前报送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申报人选（集体）相关材料。

**申报材料为：**

1. **人选（集体）申报表；**
2. **人选考察表；**
3. **人选政审材料；**
4. **人选（集体）事迹材料；**
5. **人选（集体）公示证明材料；**
6. **人选最高学历证明；**
7. **人选所获奖励证书；**
8. **人选（集体）汇总表；**
9. **300字左右个人简介；**

**⑩人选白底1寸证件照和2张工作照（申报集体需提供3张集体照）。**

**（备注：1、2、3、4、5材料需原件，6、7、8需复印件；1、4、8、9、10材料需附电子版）。以上纸质材料一式两份及PDF扫描件报团省委组织部。**逾期不报，材料不全的，视为自动放弃，不予补报。申报材料切勿过度包装，普通A4纸黑白打印即可。

四、表彰奖励

对评选出的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获得者，拟由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共青团贵州省委、贵州省青年联合会联合下发表彰决定，并颁发荣誉证书和奖章。

团省委组织部联系人：王 甄 杨正秋

联 系 电 话：0851－85521258

电 子 邮 箱：gztswzzb@126.com

团省委学校部联系人：文 程

联 系 电 话：0851-85513502

电 子 邮 箱：gztswxxb@126.com

邮寄地址：贵阳市云岩区山林路2号群团工作楼1号楼

1425（组织部）办公室、1429（学校部）办公室

附件：1.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人选申报表

 2.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人选考察表

3.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人选考察表

 （适用于企业负责人）

 4.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集体”申报表

5.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人选汇总表

6.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集体”汇总表

共青团贵州省委组织部

2021年2月25日

附件1

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人选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　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一寸照片 |
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 学历 |  |
| 户籍地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职业 |  |
| 本人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职务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学习和工作简历 | （从小学填起，包括出国留学、进修等经历） |
| 曾获表彰奖励情况 | （只填写省级部门及以上表彰奖励情况） |
| 担任社会职务 | （只填写担任市级及以上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以及群团组织领导职务情况）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主要事迹 | （主要事迹不超过300字，另附2000字以内详细事迹材料） |
| 县级人社部门、团委意见 | （盖章）（盖章）年　月　日年　月　日 |
| 市州人社部门、团委、青联意见 | （盖章）（盖章）（盖章）年　月　日年　月　日年月日 |
| 省人社厅、团省委、省青联意见 | （盖章）（盖章）（盖章）年　月　日年　月　日年　月　日 |

说明: 1. “民族”请写全称。如“汉族”“维吾尔族”“哈尼族”。

2. “政治面貌”请填写准确( 具体分为：中共党员、中共预备党员、共青团员、民革党员、民盟盟员、民建会员、民进会员、农工党党员、致公党党员、九三学社社员、台盟盟员、无党派人士和群众)。

3. “学历”请填写所取得的最高学历( 小学、初中、高中、大学专科、大学本科、研究生)。

4. “职务”请填写本人所在工作单位现担任的最高职务，包括专业技术职务。担任双重职务的请同时填写，如“总经理、党组书记”、“董事长、总经理、党组副书记”等。

附件2

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人选考察表

 姓名： 单位： 职务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所在单位党组织意见 |  （盖　章） 年　月　日 |
| 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|  （盖　章） 年　月　日 |
| 计划生育部门意见 |  （盖　章） 年　月　日 |
| 综治部门意见 |  （盖　章） 年　月　日 |

 注：推荐对象为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的须按干部管理权限填写此表1、2、3项；其他人员填写1、3、4项。

附件3

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人选考察表

（适用于企业负责人）

姓 名： 职 务：

企业名称： 企业类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意　　见市场监管部门 | （盖　章）年　月　日 | 意　　见税务部门 | （盖　章）年　月　日 |
| 部门意见社会保障人力资源 | （盖　章）年　月　日 | 部门意见安全生产 | （盖　章）年　月　日 |
| 意　　见环保部门 | （盖　章）年　月　日 | 部门意见计划生育 | （盖　章）年　月　日 |
| 部门意见纪检监察 | （盖　章）年　月　日 | 意见公安部门 | （盖　章）年　月　日 |
| 意　　见统战部门 | （盖　章）年　月　日 | 意见所在单位党组织 | （盖　章）年　月　日 |

注：国有企业负责人无需征求统战部门、工商联意见；民营企业负责人无需征求纪检监察部门意见，政治面貌为“民主党派成员”或“无党派人士”的需本单位或当地县级以上统战部门出具意见。

附件4

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集体”申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集体名称 |  |
| 集 体 人 数 |  | 团 员 数 |  |
| 35岁以下青年数 |  | 35岁以下党员数 |  |
| 负责人姓名、职务及联系电话 |  |
| 团组织负责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 编 |  |
| 主 要 事 迹 | （主要事迹不超过300字，另附2000字以内详细事迹材料） |
| 所在单位党组织意见 | （盖章）年　月　日 |
| 县级人社部门、团委意见 | （盖章）（盖章）年　月　日年　月　日 |
| 市州级人社部门、团委、青联意见 | （盖章）（盖章）（盖章）年　月　日年　月　日年月日 |
| 省人社厅、团省委、省青联意见 | （盖章）（盖章）（盖章）年　月　日年　月　日年　月　日 |

说明：候选单位35岁以下青年数应不少于集体人数的60%。

附件5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”人选汇总表 |  |
| 报送单位 ：（盖章） |  |
| 姓名 | 性别 | 民族 | 出生年月 | 政治面貌 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学历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主要社会兼职 | 获得省级部门及以上奖项、荣誉 | 通讯地址 | 联系电话 | 电子邮箱 | QQ或微信的联系方式 | 界别 | 备注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

申报工作联系人：职务：手机号码：电话传真：

附件6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6 第21届“贵州青年五四奖章集体”汇总表 |  |  |
| 报送单位 ：（盖章） |  |  |
| 申报集体 | 集体人数 | 团员数 | 35岁以下青年数 | 35岁以下党员数 | 申报集体负责人姓名、职务及联系电话 | 团组织负责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| 通讯地址、邮编 | 主要事迹（300字内） | 备注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　　 | 　　　　　 |  | 　 |

申报工作联系人：职务：手机号码：电话传真：